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中兴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63)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通訊”或“公司”）已於2011年5月11日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的通知》。2011年5月17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九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應表決董事14名，實際表決董事14名。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為滿足公司戰略發展需要並促進公司主營業務發展，公司擬在適當時機、合理價位區間出售國民技術股份。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擬出售國民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議案》，具體決議內容如下：

1、同意公司在適當時機、合理價位區間出售國民技術股份，具體事宜如下：

- 1) 公司有權出售的起始時間：自董事會批准之日起；
- 2) 出售價格區間：根據市場情況，選擇合理價位區間；
- 3) 出售數量：酌情處置。

2、同意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侯為貴先生或侯為貴先生授權的有權代表簽署轉讓協議和其他相關法律合同及文件，辦理與該出售國民技術股票相關的其他事宜。

表決情況：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

公司將按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及時履行報告和信息披露義務。

承董事會命
侯為貴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史立榮、殷一民、何士友；六位非執行董事：侯為貴、雷凡培、謝偉良、王占臣、張俊超、董聯波；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曉輝、魏煒、陳乃蔚、談振輝、石義德。